关于做好2021年广东省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1-03-15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中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zkxx/content/post_8946063.html

粤招办〔2021〕7号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有关高等院校：

为做好2021年广东省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以下简称“五年一贯制考试”）报名工作，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粤教考函〔2021〕1号）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考条件

（一）全省统考

具有广东省户籍或属于外省来粤务工人员的随迁子女、符合报考地（以地级市为单位）2021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以下简称“中考”）报名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二）公费定向

1.学前教育专业面向定向培养需求计划来源县（市、区）招生。

2.面向汕头市定向培养乡村小学全科教师。

全省统考、各类型公费定向的具体报考条件，详见粤教考函〔2021〕1号文。

二、招生院校及专业

2021年招生院校及招生专业计划详见粤教考函〔2021〕1号文。

三、全省统考报名

今年实行网上预报名加院校网上审核后考生网上确认的方式。考生须在2021年3月16—21日进行网上预报名并选定文化课考试地点，经院校网上审核后，于2021年3月22—23日进行网上确认，办理成功者方可取得考试资格。报名信息一经确认不予修改，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不予安排考试。报名流程具体如下(流程图见附件1）：

（一）登录报名系统。考生登录“广东省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招生报名系统”（网址：https://www.eeagd.edu.cn/zkptgz）后，须设置登录密码和密码保护，自行注册进行网上预报名。每个考生可报考2所院校、每所院校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考生登录密码、密码保护和考生报考信息在院

校审核通过前都可以多次登录系统进行修改。

（二）做好诚信确认。考生登录系统后，首先需认真阅读《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考生守则》和《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确认已阅读及承诺遵守相关要求后，阅读考生防疫须知，自觉进行考前14天自我健康观察，每天如实在“粤康码”中进行个人健康状况上报，同时下载并如实填写考前14天个人健康信息申报表（附件2，此表与“粤康码”须在领取准考证和接受考前检查时出具），然后在《2021年广东省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以下简称“《报名登记表》”，见附件3）中逐项填报个人信息。符合报考地报考条件的外省来粤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考生还需填报完整的《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报名资格审核表》（以下简称“《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见附件4）。

（三）填报个人信息。考生报考信息由考生的基本资料、联系方式、简历、家庭关系、选择报名点、选择文化课考点、选择术科考点（需参加术科考试的考生建议选择与文化课相同的术科考点参加术科考试）、填报志愿等信息组成。填写报考信息并保存后，系统自动生成一个预报名号。考生须记住本人的预报名号和个人登录密码，在下次登录报名网页时，必须输入预报名号和登录密码方可进入系统，以便查询考试成绩和录取结果。

（四）采集个人相片

考生通过关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微（微信号：gdsksy），使用“相片采集”功能模块中的考生端上传考生本人相片。

（五）上传个人资料并提交审核

按报名系统提示上传以下考生资格材料并提交审核：

1.本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

2.居民户口簿（首页、户主页、父亲或母亲页（或监护人页）、本人页）

3.学生证原件或学校开具的确认该学生为2021年本校应届初中毕业生并符合2021年报考地中考报名条件的证明。

随迁子女考生除上传以上个人资料外，还需上传以下材料：父母身份证、居住证流水、社保流水、户口本全户人员信息（能体现监护人与考生的关系）。各种证明材料请按考生及其父母身份证、户口簿及就业、居住、社保保险和学籍材料等顺序叠放上传。

（六）经招生院校审核通过后考生在网上确认报考信息

1.考生必须认真逐条核对报名信息。考生在报名系统中完成个人信息填报及成功上传个人资料后，要认真核实《报名登记表》、《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中填报的各项内容，补填漏（错）输信息，尤其应逐字核实考生本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性别、就读中学、报考志愿、考试地点等信息；参加术科考试的考生必须认真核对术科考试信息。

2.考生必须对自己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报考信息确定无误后，由考生在报名系统上点击“确认报名”，完成报名，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不予安排考试。家长和考生所在学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各自职责，及时指导考生按报考要求及程序进行报考。考生的考试、录取以及入学后的学籍管理和毕业证书电子注册，都将以考生网上确认的报名

信息为准。考生须认真核对报名信息，如有疑问须向家长和老师咨询，确保提供的报名信息真实、准确。各报名点应认真做好宣传及信息审核工作，确保考生信息的准确、完整。《报名登记表》《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一经确认，所有的报名信息不得更改。因考生录入错误或不认真校对而造成不能参加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缴纳考试费和领取准考证

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需在4月9日前，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出示“粤康码”、经本人签名确认的《报名登记表》（可从系统下载打印）和考前14天健康申报表，到网上报名选定的文化课考点缴纳考试费（收费标准按粤教考函〔2021〕1号文规定执行）并领取准考证（样式见附件5）。有条件的高职院校可实行网上缴费。具体领取准考证的时间和缴费方式以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为准。

四、公费定向报名

公费定向报名按粤教考函〔2021〕1号文规定执行，由各有关地级市招生办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报名及志愿填报方式按照安排有招生计划的地级市招生办规定执行。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各地各校要提前谋划，在开展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工作中切实做好疫情防控，要始终把广大考生和涉考涉招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各地招生部门、各招生院校、各考生所属学校要严格按照依法依规落实科学防控、精准施策的疫情防控总要求，强化责任落实，增强大局意识，压紧压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单位责任，积极主动协调本地医疗防疫部门对报名工作进行指导，科学制定报名工作标准、程序和考试安全应急预案，确保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各项工作安全顺利进行。

（二）加强规范管理，确保考试招生公平公正

1.做好招生章程的编制和发布工作。各招生院校要按照粤教考函〔2021〕1号文要求，认真编制本校招生章程，按时报送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审核备案。经审核通过的招生章程于3月16日前向社会公布。

2.做好考生报名和资格审核工作。各地招生考试机构、各有关中学要加强对考生网上报考工作的指导，帮助符合条件的考生按报名要求完整上传个人资料顺利报名。各招生院校要严格认真审核考生网上提交的报名材料,要求在2021年3月21日前院校网上完成审核所有考生提交的报名材料的审核工作。

（1）各招生院校要严格认真审核考生网上提交的报名材料（本人二代身份证、居民户口簿、学生证或学校开具的确认该学生为2021年本校应届初中毕业生并符合当年报考地中考报名条件的证明），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一律不予报名。

（2）对外省来粤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考生，各招生院校要认真审核《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对考生填写内容不完整的，一律不得接受报名。随迁子女考生的《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须在录取前经报考所在地级市招生办审核通过后，该考生才能获得录取资格。各招生院校在报名结束后，须及时填写《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报名情况汇总表》（见附件6）连同《随迁子女资格审核表》于4月15日前统一交省教育考试院（考招二处），再由省教育考试院整理汇总后转交相应地市招生办复核。

3.做好新生录取资格复核工作。被高职院校录取的考生，在新生入学报到时，需提交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居民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本人初中毕业证书。录取院校要对新生提交的个人资料与其在报名系统上传资料进行严格对比复核，对不符合录取条件、弄虚作假的，一律按规定取消入学资格。

4.严格执行考试招生纪律。严格落实教育部和省考试招生“十严禁”“三十个不得”等工作规定，严肃考风考纪和招生工作纪律，严禁中学教师、社会中介机构或个人有偿为招生院校组织生源，严禁招生院校向中学教师及其他相关人员支付与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有关的任何费用。对违反有关规定或徇私舞弊的，将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各级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大执纪监察力度，对招生考试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及时发现和查处招生考试违纪行为。

（三）坚持以生为本，做好考试招生宣传服务

各级教育部门、招生考试机构要积极协助招生院校做好宣传发动和咨询工作，要及时公布五年一贯制有关招生政策、具体实施办法和招生院校办学情况等信息，将五年一贯制招生宣传落实到每一所初中学校。招生院校要加大宣传解读力度，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招生宣传，严禁虚假欺骗性宣传、违规承诺。初中学校要通过多种方式深入、细致地将五年一贯制招生有关情况及时告知全体应届初中毕业生，积极鼓励优秀学生报考，确保考生的知情权和个人权利不受侵害。各级教育部门、招生考试机构要设置并公布咨询和监督举报电话，安排专人负责信访工作，及时化解招生考试工作中出现的矛盾，解决考生网上报名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遇有重大问题要及时上报并妥善处理。报名期间，报名资格或政策事宜请咨询考招二处，电话：020-38627814；报名系统请咨询信息管理处，电话：020-38627912。

附件：1.全省统考网上报名和志愿填报流程图

2.2021年广东省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健康信息申报表

3.2021年广东省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

4.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报名资格审核表

5.广东省2021年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单独招生考试准考证及存根样式

6.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五年一贯制招生考试报名情况汇总表

来源 ：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附件1-6.doc

附件及下载链接

附件1-6.doc

https://szeb.sz.gov.cn/attachment/0/802/802881/8946063.doc